

##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9:3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3日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的方式审议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对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作相应变更，并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8 年扣非净利润比 2016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 29.33%，低于 35%，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根据《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对 2016 年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 1,071,562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8 年扣非净利润比 2016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 29.33%，低于 35%，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根据《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对 2016 年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 162,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8 年扣非净利润比 2017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 3.34%，低于 20%，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根据《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对 2017 年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 1,484,1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斯莱克智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业务，贷款期限为三年，在此期间内额度滚动使用。公司为智能模具的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